

民政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温县民政局紧紧围绕“以人为本，为民服务”的民政宗旨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文件和会议精神要求，坚持推动政务规范、透明、廉洁、高效运行的总体思路，认真组织，精心准备公开内容，创新公开形式，完善公开制度，及时在网上发布和更新可以公开的政府信息，有力地促进了民政事业的健康快速发展。

（一）提高建设能力，增强公开实效

1. 强化组织领导。县民政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成立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局长任组长，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，并及时根据人事变动进行调整，局办公室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。
2. 强化工作保障。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、有序，建立健全了一系列完整的管理制度和工作制度，努力做到内抓管理，外树形象，形成了以制度管理人，以制度约束人的新型管理机制。
3. 强化职责履行。县民政局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，与中心工作同部署、同检查、同考核。将政务公开工作分解到各科室、细化到每个人，并提出工作要求。

（二）落实决策部署，扎实开展整改

我局始终坚持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，以制度建设为抓手，不断拓宽公开范围，细化公开内容，规范公开渠道，使政务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、科学化、规范化、标准化。局党组对反馈的问题高度重视，要求分管负责同志要及时召开调度会，梳理问题，分解任务，扎实开展整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4	-9	13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22	-1	5267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3	-5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
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, 温县民政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做了大量工作, 但与群众不断发展的政府信息公开需求还有一定差距。主要体现在: **一是**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不断扩大, 但时效性不强、内容不全。**二是**信息公开手段形式单一。面对新形势新要求, 县民政局将以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监督权为导向, 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, 为社会各界提供更加全面及时的民政政务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七、附件

无